

2018 年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市本级主管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测绘事业和不动产登记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土地、矿产、测绘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坚持依法行政；拟订本市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土资源管理行政事项的听证和行政复议。

2、编制和实施国土规划、土地和矿产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规划、地质勘查规划、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遗迹保护规划及测绘工作规划；参与呈报省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审批的城市总体规划的审核；制订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导和审核县、镇级土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总体规划。

3、监督检查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行政执法和土地、矿产资源规划执行情况；统筹协调国土资源整治活动；依法保护土地、矿产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承办并组织调处重大权属纠纷；查处辖区内土地、矿产、测绘重大违法案件，以及有关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和司法机关查处违反土地、矿产、测绘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4、负责实施耕地保护的责任，实施农地用途管制，指

导基本农田保护；拟订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开发耕地有关规定并指导监督实施，确保耕地面积占补动态平衡。

5、制订地籍管理办法；组织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

6、负责组织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的工作。对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租赁、抵押、作价出资等交易业务和政府收购等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指导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的流转管理；指导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的制定与公布，确认土地评估机构的资格和实施地价备案制度；承担呈报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查、报批；主管全市土地的征用、划拨、出让工作。

7、负责《广东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规定采矿权的审批、登记、发证工作；组织矿产管理调查，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依法实施地质勘查的监督管理，参与管理地质勘查成果；组织征收矿产资源补偿费、采矿权使用费和采矿权价款。

8、组织监测、防治地质灾害和保护地质遗迹；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参与认定评价，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的过量开采与污染，保护地质环境；负责认定地质遗迹保护区的有关工作。

9、负责辖区内区域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制订基

础测绘规划；组织并管理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地籍测绘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依法实施测绘行业管理、成果质量审查和地图编制；管理大地测量控制系统，管理、审核、发布重要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指导和监督测量标志的保护工作。

10、组织土地确权、城乡地籍管理工作；组织房地产权、土地产权、林地产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等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承担市本级（含梅江区、畚江园区、蕉华园区、梅西水库）不动产登记工作职责。

11、负责市辖区范围内及蕉华、梅西管理区的土地、矿产资源、测绘管理具体工作。

12、负责下一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领导干部双重管理主管方的工作。

13、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梅州市国土资源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国土资源局直属分局（含国土所），梅州市国土资源局广东梅州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分局，梅州市国土资源局蕉华分局，梅州市国土资源局梅西分局，梅州市人民政府调处土地纠纷办公室，梅州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梅州市矿

业办，梅州市国土资源档案馆，梅州市国土资源局直属分局地质环境监测站。

其中市国土资源局内设 11 个职能科(室、局)，分别是：办公室、人事审计科、土地规划与耕地保护科、土地利用管理科、行政审批科、测绘管理科、执法监察局、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科、地质环境科、政策宣教科、地籍科（不动产登记局）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226433.28	一、基本支出	3062.0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30.28	工资福利支出	2525.28
预算安排拨款	4220.4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32
非税支出拨款	909.88	公用经费	268.15
基金预算拨款	221303.00	公务交通补贴	80.34
国有资本经营	0.00	无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23967.5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6433.28	本年支出合计	227029.59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596.3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7029.59	支出总计	227029.5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6433.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30.28
预算安排拨款	4220.40
非税支出拨款	909.88
基金预算拨款	22130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6433.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596.31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596.31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227029.59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062.09
工资福利支出	2525.2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32
公用经费	268.15
公务交通补贴	80.34
二、项目支出	223967.50
日常运转类项目	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27029.5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227029.5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30.28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30.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2130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2130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6433.28	本年支出合计	226433.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130.28	2465.78	266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9	418.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8.69	418.6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0	61.7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21	58.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78	298.78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64	39.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4	39.6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0	31.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4	7.84	0.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24.82	1860.32	2664.5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3971.82	1860.32	2111.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00101	行政运行	1355.77	1355.77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0.00	0.00	580.00
2200109	国土资源调查	191.62	0.00	191.62
2200111	地质灾害防治	80.00	0.00	80.00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160.00	0.00	16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04.55	504.55	0.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1099.88	0.00	1099.88
22003	测绘事务	553.00	0.00	553.00
2200304	基础测绘	553.00	0.00	55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13	147.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13	147.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13	147.13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5130.28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88.4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497.9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835.2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118.4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7]绩效工资	82.8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8.7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64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10.35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9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27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51.6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4.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2.55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8.55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3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1.4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1.12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29.5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8.28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4.9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47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04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1.62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5]离退休费	[30311]住房公积金	36.78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18.20
[59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2084.5
[59999]其他支出	[39999]其他支出	2084.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42.9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8.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4.9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303.00	0.00	22130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589.00	0.00	220589.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2870.00	0.00	14287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849.00	0.00	70849.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400.00	0.00	54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70.00	0.00	147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14.00	0.00	714.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2702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017.72 万元，增长 176.83%，主要原因是 1. 业务量增大；2. 增加人员工资及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基本支出）22702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4.82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按照不动产登记改革工作要求，我市对不动产登记机构、人员进行了整合，其他部门涉及不动产登记业务的部分工作人员并入我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人员数量相比之前增加。支出预算（项目支出）223967.5 万元，占总支出 98.7%，比上年增加 143882.9 万元，增加 179.7%。增加的主要原因：随着我市经济社会的振兴发展，城市扩容提质步伐不断加快，城市发展项目用地增多，项目用地成本总量对应增多。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含下属单位“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0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8 万元（公务用车

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4 万元， 增长 37.5 %，主要原因是 包含下属单位“三公”经费 ；公务接待费 54.9 万元，比上年 减少 10 万元，下降 15.4 %，主要原因是 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899.2688 万元， 比上年 减少 94.49 万元， 下降 9.5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部分项目取消，支出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27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0846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60 万元，主要是 LED 显示屏、电脑、办公桌椅、多功能一体机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